

巍山彝族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巍山县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级有关单位：

《巍山县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第13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人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2年12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巍山县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云政办发〔2022〕3号）及《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理州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大政办发〔2022〕17号），加快推进我县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结合我县实际，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公立医院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强化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推动全县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二）发展目标。力争2026年前，县域公立医院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取得显著成效，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其中，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建成人性化、功能化、智能化的现代医院，逐步提高病例组合指数（CMI）值，力争达到1.5左右，逐步提高四级手术占比、医疗服务收入（不含药品、耗材、检查检验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人员支出占业务支出比例、人员

薪酬固定部分占比，力争均达到40%左右；县人民医院达到推荐标准；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计中心门诊患者满意度、住院患者满意度、员工满意度>95%。

二、基本内容

（一）功能定位。公立医院是县域医疗服务体系的主体，公立医院改革发展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

（二）基本原则。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加强公立医院主体地位；坚持政府主导、公益性主导、公立医院主导；坚持医防融合、平急结合、中西医并重。

（三）主要措施。一是“四个创新”暨体系创新、技术创新、模式创新、管理创新；二是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三是“三个转变”暨发展方式从规模扩张转向提质增效转变、运行模式从粗放管理转向精细化管理转变、资源配置从注重物质要素转向更加注重人才技术要素转变。

（四）主要任务。提供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防范化解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风险；建设健康中国提供有力支撑。

三、重点任务

（一）构建优质高效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1. 推进各中心的高标准建设。依托县人民医院建成县域内传染病医院、精神卫生管理中心、胸痛中心、创伤中心、卒中中心、危重孕产妇救治中心、危重新生儿救治中心、血透中心、畸残矫治康复中心、医学美容中心等县域医疗中心；

依托县中医医院建成老年疾病康复中心、康养中心、治未病中心、中医药健康管理中心、中医非药物治疗中心等具有中医药特色优势的医疗中心；依托县妇计中心建成产后康复中心、妇幼健康管理中心等具有专科优势的医疗中心。（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医保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补短板。依托现有医疗资源规划建设，除国家全部专业类别外，新增设置呼吸、泌尿、消化、肾病、核医学等专业类别，着力解决患者跨区域就医问题，带动提升全县医疗服务整体水平；建设县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和县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强化紧密型医共体建设。支持县人民医院适度建设发展“一院多区”。由县人民医院牵头，其县级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公共卫生机构等为成员的紧密型医共体，统筹负责网格内居民预防、治疗、康复、护理、健康促进等一体化、连续性医疗服务；医共体开展多层次医疗协作，构建责、权、利明晰的区域协同模式；医共体与大理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大附院）、大理州人民医院建成医疗卫生服务联合体（医联体）；推进以全科医生为主体、全科专科有效联动、医防有机融合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积极实施居民全程健康干预。（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推动临床重点专科群建设。加强肿瘤、呼吸、消化、心血管、妇产、儿科、重症医学、骨科、口腔、康复、老年等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力争建设国家、省级临床重点专科2个、10个；抓好医疗质量持续改进，县级公立医院70%出院患者按照临床路径管理；加大对中医医院的支持力度，遴选建设一批省级级中医优势重点专科。（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财政局、县教育体育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加强医疗能力建设

1. 提升重大疫情防控能力。依托县疾控中心的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检测与研究检测平台和实验基地，县人民医院建成传染病医院，县中医医院、大仓中心卫生院建成感染性疾病科；健全中医药早期、全程、深度介入重大疫情防控救治的运行机制，打造一支高水平中医疫病防治20人的队伍；持续强化医院感染防控管理，提高重大疫情应对能力。（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工业信息和科技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提升医疗服务能力。按照县乡一体化、乡村一体化原则，积极发展以县人民医院为龙头的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对实现了“五统一”的医共体实行“一个总额付费、结余留用、超支不补”医保支付管理改革；加强县级医院与专业公共卫生机构的分工协作和业务融合，做实公共卫生服务；加强县级医院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统筹管理和技术指导，提高县

域就诊率；加快实现县中医医疗机构全覆盖，积极推广中医非药物治疗技术。（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医保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提升医学技术创新能力。围绕重大疾病防控、重点人群健康保障、突发公共卫生应急等重点领域，加强科研、教学、临床成果转化应用，出台系列科研、教学、临床实践支持政策，提供一定保障经费；制定一批中医特色诊疗方案，转化形成一批群众欢迎的药包、药袋、药具等；加快发展商业健康保险，促进医疗新技术、新项目在临床诊疗服务中落地见效。（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发展改革局、县财政局、县工业信息和科技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提高群众就医满意度

1. 坚持以健康为中心。传承“大爱成就大医”的医者仁心，遵循临床诊疗技术规范，健全双向转诊机制，为群众提供安全可靠、费用合适、方便可及、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公立医院全面推行分时段预约诊疗，提供检查检验集中预约服务，公立医院积极推行推行诊间（床旁）结算；依托县人民医院建成“智能健康云信息中心”通过资料数据库或“云胶片”等形式，推行县域内检查检验结果互认积极推行互联网+医院，推行“网上问诊、电子处方、在线结算、送药到家”闭环服务；公立医院全部建成老年友善医院；健全完善临床药学服务和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体系；加大健康教育和宣传力度，强化患者人文关怀，构建和谐医患关系。（责任单

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创新医疗服务模式。推广多学科联合诊疗模式，大力推进日间手术，力争公立医院日间手术占择期手术的比例达20%，鼓励设置日间治疗中心；做实责任制整体护理，发展“互联网+护理服务”，开展上门护理、居家护理等延续护理服务；开设合理用药咨询或药物治疗管理门诊，开展精准用药服务；完善院前医疗急救网络，有效提升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能力；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加强公立医院公共卫生科室标准化建设，健全公共卫生医师制度；推广中医综合诊疗模式、多专业一体化诊疗模式、全链条服务模式，实施重大疑难疾病中西医临床协作试点。（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医保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强医疗信息化建设。借助县域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区块链、第五代移动通信（5G）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进相关技术在医疗领域融合应用，力争建立覆盖所医疗机构的“5G+医疗健康”远程应用体系，县人民医院基本建成二星以上智慧医院；建立药品追溯制度，推动公立医院处方、药品追溯、医保结算、工伤医疗康复费用结算、医疗服务监管等信息互联互通。（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医保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全面厚植优秀特色文化。挖掘整理各公立医院历史、文化特色和所继承名医大家学术思想、高尚医德，提炼医院

院训、愿景、使命，凝聚支撑医院高质量发展的精神力量；大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和崇高职业精神，引导医务人员形成严谨求实的工作态度和“做群众满意的医生”的奉献精神，传播正能量，努力营造全社会尊医重卫的良好环境。（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委宣传部、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加强公立医院精细化管理

1. 优化运营管理模式。全面落实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等法律法规，推动医疗、教学、科研等业务系统和人、财、物等资源系统融会贯通，建立医院运营管理决策支持系统，推动医院运营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以大数据方法建立病种组合标准体系，形成疾病严重程度与资源消耗在每一个病组的量化治疗标准、药品标准和耗材标准等，对医院病例组合指数(CMI)、成本产出、医生绩效等进行监测评价，引导医院回归功能定位，提高效率、节约费用，减轻患者就医负担。（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医保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落实全面预算管理。以公立医院战略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目标为依据，运用预算手段开展医院内部各类经济资源的分配、使用、控制、考核等管理活动，促进资源有效分配和使用；健全“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强化预算约束，原则上预算一经批复不得调整，定期公开医院相关财务信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责

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加强内部控制管理。以业务管理和经济管理的重大风险、重大事件、重要流程为重点，开展风险评估和内部控制评价，定期编制内部控制和评价报告，防范财务风险、业务风险、法律风险和廉政风险；强化成本消耗关键环节的流程管理，降低万元收入能耗支出；推广医院后勤“一站式”服务。（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审计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做好科学绩效评价。坚持和强化公益性导向，扎实推动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持续优化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充分应用绩效考核结果；改革公立医院内部绩效考核办法，以聘用合同为依据，以岗位职责完成情况为重点，将考核结果与薪酬分配挂钩；完善城医共同体绩效考核制度，强化分工协作，促进资源共享，发挥技术辐射，提高基层服务能力和居民健康水平。（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财政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 完善配套政策

1. 改革人事管理制度。合理确定公立医院人员编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公立医院用人自主权，完善编制备案管理人员招考制度，逐步解决专业技术人员紧缺问题；落实岗位管理制度，按照医、护、药、技、管等不同类别合理设置岗位，坚持按需设岗、竞聘上岗、按岗聘用、合同管理，以健全岗位设置管理制度和聘用制度为重点，以转换用人机

制和搞活用人制度为核心，实现由固定用人向合同用人、由身份管理向岗位管理的转变；增加护士配备，逐步使公立医院医护比总体达到1：2左右。（责任单位：县委编办、县卫生健康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改革薪酬分配制度。落实“允许医疗卫生机构突破现行事业单位工资调控水平，允许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主要用于人员奖励”要求，合理确定、动态调整公立医院薪酬水平；建立主要体现岗位职责和知识价值的薪酬体系，实行以岗定责、以岗定薪、责薪相适、考核兑现。在核定的薪酬总量内，公立医院可采取多种方式自主分配。公立医院内部分配应兼顾不同科室之间的平衡，向关键紧缺岗位、高风险和高强度岗位，高层次人才、业务骨干等倾斜；健全公立医院负责人薪酬激励机制，公立医院主要负责人薪酬水平应与其他负责人、本单位职工薪酬水平保持合理关系。鼓励对主要负责人实行年薪制。（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财政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完善医务人员培养评价制度。落实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继续医学教育制度；依托县中医医院建设县级中医药师承教育教学基地和县级名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积极推进“校院合作”，力争与更多医学专业相关高等院校建立合作机制，着力推进医师进课堂，医学生早临床、多临床、反复临床，培养一批寓教于医的高层次复合型医学人才；

加强老年、儿科、重症、传染病、精神、急诊、康复等紧缺护理专业护士的培养培训，培育复合型护理人才；坚持分层分类评价，进一步细化以品德能力业绩贡献为导向的职称评价标准，推行成果代表作制度，淡化论文数量要求。（责任单位：县卫生健康局、县教育体育局、县工业信息和科技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建立健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医疗机构充分参与、体现技术劳务价值的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兼顾医疗发展需要和各方承受能力，调控医疗服务价格总体水平，科学确立启动条件、调价空间、调整方法，定期开展调价评估，达到启动条件的就稳妥有序调整医疗服务价格，支持公立医院优化收入结构；逐步统一全县医疗服务项目价格规范，建立医疗服务价格监测制度，定期监测公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价格、成本、费用、收入分配及改革运行情况等，作为实施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的基础；优化新增医疗服务价格项目准入制度，常态化开展新增医疗服务项目立项评审，结合中医诊疗特点，对中医医疗服务项目单独开展立项评审。（责任单位：县医保局、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落实推广 DRG 结合点数法付费改革工作，统筹推进全县医保支付方式改革，逐步建立适合我县实际的医保支付体系；加强医保基金收支预算管理，逐步实行统筹区域内医保基金总额控制。规范医保协议管理，明确结算时限，细化结算规则，确保基金及时足额拨付；

指导推动公立医院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使用改革，履行合同约定采购量，落实医保资金结余留用政策；探索将中医优势病种纳入支付方式改革范围，建立职工医保普通门诊费用统筹保障机制，将符合基本医疗保障政策规定的中医诊疗项目、中药饮片和民族药品纳入门诊统筹支付范围，鼓励实行中西医同病同效同价。（责任单位：县医保局、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6. 强化服务支撑保障。通过改善值班条件、落实休假制度、假期子女托管、争取人才公寓等方式，建立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长效机制和职工关爱帮扶机制；鼓励公立医院通过设立青年学习基金等多种方式，关心年轻医务人员成长；建立医务人员职业荣誉制度；加强医院安全防范，强化安保队伍建设，公立医院安防系统建设基本达标；将解决医疗纠纷纳入法治轨道，健全完善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机制，依法严厉打击医闹、暴力伤医等涉医违法犯罪行为，坚决保护医务人员安全。（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委政法委、县卫生健康局、县司法局、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

1. 全面贯彻落实党组织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公立医院党组织对医院工作实行全面领导。健全党支委会议、院长办公会议（或院务会议）等议事决策制度，建立书记、院长定期沟通和党组织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执行情况报告制度，着力构建党组织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

制；把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医院章程，明确党组织的设置形式、地位作用、职责权限和党务工作机构、经费保障等内容和要求。明确党组织研究决定医院重大问题的机制，把党的领导融入医院治理全过程各方面各环节。（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加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和政治强、促改革、懂业务、善管理、敢担当、作风正的标准，选优配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党支部书记和院长；允许实行院长聘任制，党支部书记一般不兼任行政领导职务，院长是中共党员的同时担任党支部副书记；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医院党组织要按照干部选拔任用有关规定，制定实施医院内部组织机构负责人选拔任用实施办法。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完善人才培养、使用和引进管理办法，建立医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服务高层次人才制度，严格执行医疗卫生人员定期到基层和艰苦边远地区从事医疗卫生对口支援工作制度；探索建立以医德、能力、业绩为重点的人才评价体系。（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3. 全面加强公立医院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抓实基本教育、基本建设、基本队伍、基本制度、基本保障，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党支部参与人才引进、队伍建设、职称职级晋升、绩效考核、薪酬分配、评奖评优等重大事项讨论决策的制度机制，把好政治关、医德医风关；实施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推行高知识群体发展党

员计划，建立健全把业务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培养成业务骨干的“双培养”机制。（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卫生健康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4. 落实公立医院党建工作责任。建立健全县委统一领导，组织部门牵头抓，卫生健康部门具体负责，监督管理部门齐抓共管，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和工作格局；公立医院党组织承担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党支部书记是党建工作第一责任人，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一岗双责”。落实公立医院党建目标责任制和党建工作质量评价考核制度，全面开展公立医院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把党建工作成效纳入医院等级评定和巡视巡察工作内容，作为年度考核和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卫生健康局、县教育体育局、县中医药管理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措施

为深入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建设工作，成立巍山县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建设领导小组。

组 长：字文源 县人民政府县长

副组长：周婵媛 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成 员：木爱霞 县卫生健康局书记

陈庚华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

刘利军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

范存刚 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

姚兴美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
潘学武	县编委办主任
(待定)	县发改局局长
左建敏	县财政局局长
罗自军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刘艳梅	县司法局局长
丁林丽	县民政局局长
米俊伟	县医保局局长
朱军先	县教体局局长
沈看周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
易建华	县审计局局长
陈树坤	县自然资源局局长
叶志江	县中医药管理局局长

领导小组在县卫生健康局设办公室，由陈庚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成员由相关单位工作人员组成，负责研究提出我县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建设工作方案、措施和建议；督促落实领导小组会议议定事项；承办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工作事项。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重点任务之一，要确保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各相关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各司其职、通力合作，确保各项政策措施落地见效。

（二）加大投入保障。按规定落实政府对公立医院的投入政策，落实对中医医院和传染病医院、精神病医院、儿童医院、妇幼保健院等专科医院的投入倾斜政策。

（三）强化科学评价。卫生健康局要牵头制定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估办法，强化评价结果合理应用，与公立医院绩效考核、公立医院评先评优等挂钩。

（四）广泛宣传引导。充分利用新闻媒体和社交平台，加强政策解读和舆论引导；县卫生健康局、县中医药管理局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调研指导，及时总结经验，树立先进典型，营造良好氛围。